

长春吉大附中实验学校学生营养餐竞争性磋商公告

长春吉大附中实验学校学生营养餐配送项目，欢迎具备相关资质的公司前来磋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集单位：长春吉大附中实验学校

二、磋商内容：学生周一至周五午餐盒饭

三、资金来源：自费

四、价格 数量：营养餐每盒 20 元。营养餐数量以通知数量为准。

五、招标清单及技术要求

1. 磋商商家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磋商商家为长春市业内单位法人或独立企业法人。竞争性磋商时提交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等原件和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新证原件和复印件。

3. 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并具有集体用餐配送资质，磋商时提交原件和复印件。

4. 原料采购有配送公司，以有效合同为准并提供合同原件及复印件。

5. 磋商时提交两周盒饭样品照片及文字说明。提供四张以上盒饭生产车间照片。

6. 每周食谱中保证有牛肉和鱼类；盒饭保证两荤两素并有水果；主食有米饭和面食并保证学生食量。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经营业绩，无任何不良经营行为，所经营配送的项目未发生过食物中毒或罢餐等群发事件（提交承诺书）。

8. 具有长春市盒饭经营经验两年以上的企业（含两年，计算至 2021 年 9 月 17 日止），以提交合同复印件为准。企业在长春市集配 A 级单位名单内。

9.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经理应掌握食品卫生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符合长春市教育局要求的具有配送餐资质的企业。

六、磋商报名时应提供以下资料：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税务登记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等原件和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新证原件和复印件。

2. 食品经营许可证并具有集体用餐配送资质原件和复印件。

3. 原料采购有配送公司以有效合同为准，并提供合同原件及复印件。

4. 磋商时提交两周盒饭样品照片及文字说明；提供三天标准配餐实物；提供四张以上盒饭生产车间照片，如与学校考察不一致，直接取消磋商人资格。

5. 具有长春市盒饭经营经验两年以上的企业（含两年，计算至 2021 年 9 月 17 日止），以提交合同复印件为准。

七、工作时间安排：

1. 竞争性磋商公告时间：2021 年 9 月 17 日——2021 年 9 月 24 日

2. 学校实地考察商家时间：2021 年 9 月 17 日——9 月 24 日

3. 报名递交材料：长春吉大附中实验学校，2021 年 9 月 17 日——2021 年 9 月 24 日截止（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八、竞争性磋商时间与地点：

1. 时间：2021 年 9 月 25 日（星期六）上午 9：00

2. 地点：长春吉大附中实验学校二楼会议室

联系人：陈铁松； 联系电话：18686519588

